

在社区方寸之地 绘就别样“警”色

“你心里装着群众,群众心里才有你”。李淇民,1969年1月出生,1991年7月参加公安工作,现为长春市公安局汽开区分局创业大街派出所一级警长。

“来了啊,李警官!”
“最近生意怎么样?这个灭火器得换了,一定注意啊。”

“王老板,这些反诈宣传单,记得给店里员工都看一看。”

“大娘,最近楼上不闹腾了吧。”
入户走访、消防检查、反诈宣传、调解纠纷……这些都是李淇民守护社区的日常写照,李淇民把自己融入社区,把群众当成朋友,积极为他们办实事、办好事,构建了和谐警民关系,深受辖区群众广泛赞誉。

贴心交流消隔阂,民情尽在掌握。一本笔记本、一支笔,是李淇民的工作标配。“您好,我是社区民警,了解下您家的情况。”李淇民将走访入户作为构建警民信任的桥梁,他会提前规划走访路线与时间,周末优先敲开那些上班族的房门,或是在傍晚时分,趁着居民晚餐后在家休憩时登门拜访。在交流过程中,从居民对社区环境的感受,到家庭是否存在困难或邻里纠纷,皆一一询问。对于社区里的特殊群体,如残障人士、独居老人,他还会定期上门拜访,带一些生活用品,陪他们唠唠家常。无论是家长里短还是社区隐患,他都一一记录在案。通过持续不断地贴心交流,居民们对他敞开心扉,他也对社区的情况了如指掌,做到“知情”又“知心”。

实干担当筑平安,真心换得民



李淇民帮居民解决相关问题 警方供图

心。治安好、秩序好才能让群众安心。随着“警地融合”“警民融合”新机制建立以来,李淇民发动辖区治安积极分子、网格长、网格员等群防群治力量组建义务巡逻队,每天穿梭在社区的大街小巷,无论是烈日炎炎还是寒风凛冽,都从未间断。他的巡逻并非走马观花,而是采用车巡与步巡相结合的方式,在重点时段、人员密集场所加强巡逻频率,同时积极与社区的监控中心联动,确保对社区的各个角落都能实时监控。他还借此机会向居民宣传安全知识,提醒大家关好门窗、注意防火防盗。通过全方位的巡逻防控,社区的治安环境持续改善,居民的安全感大幅提升。他用实际行动证明了自己的担当,赢得了社区居民的信任,成为了社区里不可或缺的守护者。

消防检查除隐患,行动传递温

情。小社区,大民生。消防安全关乎社区居民的生命财产安全,李淇民始终将其视为工作的重中之重。他定期对社区内的各类场所开展消防检查,从居民楼的疏散通道、消防设施配备,到商铺的用火用电安全,无一遗漏。检查过程中,他仔细查看消防器材的有效期,亲自测试消火栓的水压,认真排查电线是否老化或私拉乱接。对于发现的隐患,他不是简单地开出整改通知,而是与相关责任人面对面交流,以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隐患可能引发的严重后果,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建议。他还组织社区居民参加消防知识讲座与演练,亲自示范灭火器的正确使用方法,手把手教居民如何进行初期火灾扑救与逃生。在他的努力下,社区居民的消防意识大幅提高,消防隐患得到有效控制。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天桥岭森林公安分局 开展冬季“清山清套”行动 扎实推进野生动植物保护

为扎实推进野生动植物及其栖息地保护管理工作,12月10日,省公安厅森林公安局天桥岭森林公安分局联合天桥岭林业有限公司相关林场,开展冬季“清山清套”行动。

行动中,民警和林场工作人员不畏严寒采取徒步巡查的方式,深入辖区内的重点山林区域,对可能存在非法猎捕工具的地方开展地毯式清理,重点排查粘网、猎夹、猎套、毒饵等非法捕猎工具,对发现非法捕猎工具当场进行拆除并逐一销毁,共

清理猎套两个,保证走过一片安全一片。通过此次“清山清套”专项行动,有效净化了辖区野生动物栖息环境,对野生动物的违法犯罪活动形成强力震慑效应。

同时,民警和林场工作人员深入林场辖区居民家中发放宣传单,为群众讲解东北虎的生活习性、活动规律及遭遇东北虎时的正确应对方式等实用信息,有效提升居民对野生动物的认知与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延长才 刘金龙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敦化森警开展急救救护知识培训讲座

按照“秋季大练兵活动”工作要求,为强化民警应对突发意外事故的应急救援水平,进一步提高民警在紧急情况下采取心肺复苏抢救措施、使用AED除颤仪等接处警现场中急救技能,更好守护人民群众和自身生命安全。近日,省公安厅森林公安局敦化森林公安分局举办了一期急救救护知识培训讲座,特别邀请敦化市丹江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宋秀疆主任医师和董玉琳、吕伟伟两位资深护师现场培训指

导。分局60多名基层民警参加培训。

培训讲座以“理论讲解+现场实操+分组指导”的方式进行。培训中,医师结合公安实际工作情况和警务工作中可能遇到的各类意外突发情况,利用丰富临床实践经验和专业医疗理论知识,向民警系统讲解了心肺复苏基础知识、科学操作流程和技术,让民警深刻认识到掌握急救知识的必要性。

刘小煦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高速公安 伴你同行

老人高速公路上拾柴 民警及时劝离

近日,省公安厅高速公路公安局德惠分局巡逻四大队民警巡逻至京哈高速哈尔滨方向1124公里处时,发现有一位老人在高速公路护栏附近捡拾柴火,全然不顾旁边疾驰而过的车辆,情形十分危险。

见此情况,巡逻民警立即靠边

停车上前了解情况。经了解得知,老人家住附近村屯,因发现高速公路两侧护网内有许多干枯树枝,便冒险从一处破损的护网上上高速公路,准备捡些回家烧火用。

了解情况后,民警耐心向老人宣讲了行人上高速公路的危害以及可能带来的严重后果。通过宣

讲老人认识到事情的严重性,并保证以后不再犯类似错误。之后,在民警护送下,老人离开了高速公路。同时将破损护网的具体位置通报给高速公路养护部门,通知养护部门工作人员对破损护网进行修补,消除道路交通安全隐患。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用他人驾照心虚露怯 无证驾驶难逃严惩

近日,一位曾因醉酒驾驶被吊销驾驶证的司机,又因无证驾驶“二进宫”。

12月10日下午,省公安厅高速公路公安局吉林分局巡逻四大队民警在沈吉高速吉林南收费站执勤工作中,对一辆黑色轿车进行检查时,发现驾驶人神情异常,民警示意该车靠边停车,接受进一步检查。

驾驶人下车后主动又紧张地拿出驾驶证、行驶证强调:“驾驶证是我本人,没有问题。”这一番“强

调”引起了民警的警觉,通过仔细查看其驾驶证,发现驾驶证照片虽与驾驶人相像,但又不能确定是一个人。随后,民警通过人脸识别确定了驾驶人的身份“王某”,而驾驶证姓名却另有其人。二人虽外貌特征相似,仔细分辨却不难看出不同。

面对铁一般的证据,王某承认:自己因为醉酒驾驶驾驶证已被吊销多年。自己手中的驾驶证,是一位朋友的。一次偶然的机会,自己捡到了朋友遗落的驾驶证,照片

又与自己神似,于是便留为己用。

民警对王某不知悔改、违法驾车的行为进行严肃教育。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对王某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将处罚款2000元,并处拘留;对王某使用他人机动车驾驶证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处罚款5000元,并处拘留。两项违法行为为分别裁决、合并执行,王某将面临罚款7000元的处罚,并处行政拘留8日。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车辆半路抛锚 高速民警及时救助

近日,省公安厅高速公路公安局民警巡逻到珲乌高速86公里延吉方向时,发现一辆小型货车开着双闪停靠在路旁,此时车边护栏外有人正在焦急地四处张望。民警立即做好安全防护上前询问情况。

经询问,驾驶员在工地工作了一年,因冬天工地停工便驾驶该车从图们市回伊通县老家,没想到由

于工地工人粗心,没检查车辆状况,导致行驶在高速公路上的车辆缺失防冻液而失去动力,抛锚在了路边,十分无助。

了解情况后,民警与故障车同行人员一起排查车辆,经与车辆驾驶人商议,民警陪同驾驶人就近到百姓家取水加水箱。经过尝试,车辆终于重新启动。

在警车的护送下,车辆安全驶出延吉北站口,随后到附近维修店将清水放出,对车辆进一步维修。临行前,驾驶人及随行人员对民警说:“天气预报说要下大雪,特意赶在下雪之前回家,车辆发生故障无法前行,幸好得到了警察同志的帮助,能够继续前行,太感谢警察同志了。”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生命救援接力！ 高速民警火速护送临产孕妇

近日,在大广高速公路长岭收费站口,展开了一场与时间赛跑的紧急救援。一辆轿车突然驶出收费站,车上焦急的家属向高速民警求助,称车内一名孕妇即将临盆,情况危急,请求协助前往医院。

面对孕妇随时可能分娩的紧迫局面,省公安厅高速公路公安局双辽分局巡逻七大队民警迅速反应,果断启动应急预案,启动警车拉响警笛,化身“生命护航车”,为群众争取每一分每一秒。

10分钟后,车队顺利抵达长岭县医院。执勤民警一边联系医院值班医生,一边迅速寻找担架,为孕妇的安全转运做好准备。然而,就在孕妇被搀扶下车的

瞬间,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新生命提前诞生了!

时间仿佛在那一刻定格。寒风中,民警与医护人员分秒必争,迅速接手刚刚降生的婴儿,并将产妇送入医院。经过医护人员紧急救治,母子平安。这一场生命接力画上了圆满的句号。产妇的家属感激地说:“幸亏遇到了这样负责又迅速的民警,挽救了孩子和大人的生命!”

这场生死护送,展现了吉林高速公安过硬的应急能力和强烈的责任感。他们用行动诠释了“人民公安为人民”的誓言,为寒冷的冬日增添了一抹温暖,也书写了一段令人动容的生命救援接力。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私自“油改气” 危险又违法

近日,省公安厅高速公路公安局长春分局巡逻四大队民警在长春北收费站对一辆面包车进行检查时,发现该车内私自加装了两个液化气罐,这无异于拉着一颗“定时炸弹”在行走,存在很大的安全隐患。

据了解,驾驶人张某是考虑到车辆燃油成本高,便私自对车辆进行了“油改气”。民警当即对其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

告知其将液化气罐放置在车厢内,一旦发生气体泄漏,再遇明火,很有可能引起爆燃,直接威胁到驾乘人员的人身安全,后果不堪设想。驾驶人张某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民警依法对其擅自改变机动车外形和已登记的有关技术参数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500元的行政处罚,并告知其对车辆的改装恢复之后才能再次上道路行驶。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